

权属调查及分宗定界表

编号：深龙观澜调（2022）8 号

申报人	申报人类型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所占份额
深圳市库坑股份合作公司	原农村集体 经济组织	营业执照		100%

已于 2022 年 6 月 7 日，由下列人员到场共同指界，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测量机构实地测量：

- ☐ 历史违建所属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其继受单位
- ☐ 申报人
- ☐ 相邻业主
- ☐ 街道办事处

各方确认的建筑物及用地情况如下：

地块位置：龙华区观澜街道库坑社区中心老村 67 号

栋数：1 栋

用地面积：253.32 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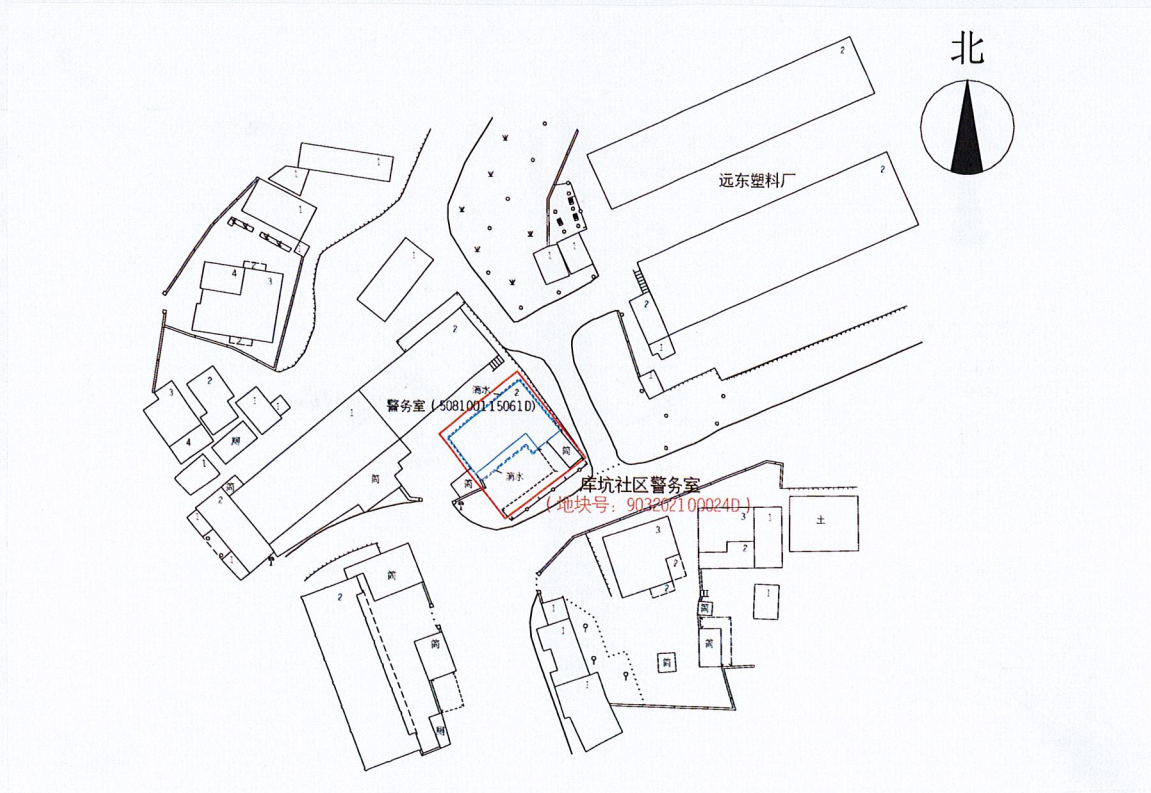
地块用途：公共配套用地

地块编号：903202100024D

序号	普查申报 编号	建筑物 名称	建筑面 积	建筑基 底面积	建筑 层数	建筑 用途	建筑结构
第 1 栋	508100115061D	库坑社区警务室	221.49	107.18	2	警务室	框架结构

地界坐标及制作分宗定界示意图如下：

分宗定界



经办人（签名）何强 2022 年 10 月 11 日

测量人员（签名）：张航 2022 年 10 月 11 日

申报人确认系该历史违建的当事人，如与他人有权属纠纷，或者实际建设时间与初步核定的建设时间不符，或者实际现状用途与初步核定的现状用途不符，申报人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申报人、相邻业主及该历史违建所属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其继受单位确认对该用地的分宗定界范围无异议，具体数据以测量机构出具的测绘报告和房屋面积查丈报告为准。

申报人（签章）：

2022年10月11日

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其继受单位（盖章）：

2022年10月11日

相邻业主（签章）：

2022年10月11日

相邻业主（签章）：

2022年10月11日

相邻业主（签章）：

2022年10月11日

相邻业主（签章）：

2022年10月11日

指界人确认